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3-18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7,781,836.7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65,594,23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6,511,164.51 元（含税）。利润分配额占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9%，占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8.69%。

公司预计在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总股本变动。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遵循了一贯的利润分配原则，科学合理，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也充分保障了股东应享受的收益权。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